

#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陕中医教办〔2022〕41号

---

## 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的通知

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四新”建设，全面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根据《陕西省教

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省级复赛的通知》要求,定于2022年4-6月举办陕西中医药大学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级初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 二、总体目标

更中国、更国际、更教育、更全面、更创新,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聚焦“五育”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激发青年学生创新创造热情,线上线下相融合,打造共建共享的创新创业盛会,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创新征程。

(一)更中国。更深层次、更广范围体现红色基因传承,充分展现新发展阶段高水平创新创业教育的丰硕成果,集中展示新发展理念引领下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中国方案,提升高等教育新时代感召力。

(二)更国际。深化创新创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搭建中外知名高校、企业和创业者联络平台,服务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搭建全球性创新创业竞赛平台,提升中国高等教育的影响力。

(三)更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弘扬劳动精神,加强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造就理想信念坚定、勇于创新创造的新时代青

年奋斗者，提升高等教育新时代塑造力。

(四)更全面。鼓励各学段学生积极参赛，形成创新创业教育在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留学生教育等各类各学段的全覆盖，打通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各环节，提升高等教育新时代引领力。

(五)更创新。丰富竞赛形式和内容，优化赛制选拔，改革赛事组织，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动能，促进高校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国家创新发展，提升高等教育新时代创造力。

### 三、主要任务

(一)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紧抓新时代中西部高等教育全面振兴的契机，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和“四新”建设，不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二)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高水平自立自强，激发学生的创造力，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坚定执着追理想，实事求是闯新路，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

(三)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 四、大赛内容

(一) 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详见附件 2-4)。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详见附件 5)。

#### 五、组织机构

校赛由教务处、党委宣传部、学生处、研究生院、团委、科技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人事处、计财处、信息化建设管理处等部门共同承办。校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校赛组委会),负责初赛的组织实施。校赛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创新创业教育办公室,负责校赛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各院系及研究生院可根据实际成立相应机构,开展本单位“互联网+”大赛活动的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和推荐工作。

#### 六、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

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二) 报名要求。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

(三) 人员要求。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7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在校生以项目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原则上不多于 10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团队必须确定项目负责人 1 人，由项目负责人在所在院系报名参赛。入围校赛决赛阶段后，每位参赛人员最多只能担任一个项目负责人，但可以作为项目成员参加其他项目(参与项目不超过 2 个)。

(四) 审查要求。各院系负责初审本院系参赛对象资格，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入围校赛的项目由学校统一进行审查。

## 七、比赛赛制

1. 校赛采用院系比赛、校级初赛两级赛制，院系比赛由各院系组织实施，校级初赛由学校统一组织实施。校级初赛结束后，

校赛组委会统一遴选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复赛。院系比赛的比赛形式、评审方式由各学院自行决定。校级初赛采取分赛道文本评审（网评）方式，学校决赛采取路演汇报方式分赛道进行。

2. 校赛将分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以下简称“红旅赛道”）。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高教主赛道分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红旅赛道”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3. 大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院系报名项目数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情况、上届大赛成绩等因素分配校赛复赛名额。

4. 学校将从校赛获奖项目中，择优遴选推荐参加省赛。

## 八、赛程安排

### 1. 项目挖掘和培育（4-5 月份）

本阶段主要进行宣传动员、组建团队，挖掘和培育项目，开展调研，撰写项目文本，启动培训等。

### 2. 参赛报名（5 月份）

参赛团队必须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http://cy.ncss.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5 日，截止时间 5 月 30 日。赛事咨询请通过“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微信公众号进行咨询，参赛团队可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http://cy.ncss.cn)）

资料下载板块，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

各院系按照高教主赛道要按照不低于全日制在校生数（本科生、研究生）25%的比例组织学生参赛（即每 1000 名学生应至少有 25 个参赛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不低于 5% 的比例组织学生参赛（即每 1000 名学生应至少有 5 个参赛项目），各院系参赛项目最低限额表详见附件 1。

建议参赛团队注重层次交叠，即硕士研究生与本科生共同组队；团队注重学科交叉，鼓励跨专业、跨院系、跨学校组队。

参赛团队在团队负责人所在院系报名，各院系汇总报名情况，校赛秘书处组织各院系核对网报项目信息（时间另行通知）。

### 3. 院系比赛（6 月 5 日前）

各院系组织比赛，遴选推荐优秀项目参加校赛，校赛组委会根据各院系网报情况确定入围校赛项目数，项目名单需另行报送（时间另行通知）。

### 4. 校级初赛（6 月 20 日前）

校赛组委会将视情采取网上初评、会评、线上线下路演等方式组织校级初赛。并在初赛结束后，与校外专业大赛服务机构合作，对重点培育项目进行集训、专项辅导，为参加省赛做准备。

## 九、指导教师

参与校赛的团队，可选择或由所属院系指派 1 位校内指导教师，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初赛项目不得超过 2 项。

参与省赛备赛的项目，由项目初赛指导教师或由校赛组委会

指定 1 名校外指导教师指导团队参与省赛备赛集训。

参与国赛备赛的项目，由省赛组委会、校赛组委会共同推荐 1 名校外指导教师，与项目省赛指导教师共同指导团队参与国赛备赛集训。

## 十、评审规则

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查看具体内容。

## 十一、大赛奖励

### 1. 奖项设置

院系比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和优秀奖，获奖项目占院系有效网报项目数 5%、10%、20%和 30%。

校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和优秀奖，获奖项目占校赛入围项目数 10%、15%、20%和 55%。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省级复赛和全国总决赛的奖项设置详见教育厅、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

### 2. 奖励标准

院系比赛获奖，只发证书，不发奖金。

校赛获奖参照《陕西中医药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办法》（陕中医规范〔2021〕36号），区分学生团队和指导老师分别予以奖励。

## 十二、有关要求

1. 做好宣传动员。各院系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此项



工作，积极面向参赛师生宣讲政策、解读大赛，对往届参赛获奖项目、有一定基础的优质项目，院系要重点关注，重点打造，力争更好成绩。学校将于近期召开大赛启动会，时间另行通知。

2. 安全有序推进赛事。各院系在组织比赛时，要根据学校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遵守管理要求，科学制订赛事活动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应急处置预案，安全有序推进院系赛事工作。

3. 完善赛事组织体系。各院系负责赛事的工作人员加入学校赛事工作群，并及时关注群里消息，并做好传达落实。学校各科研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赛事，将此通知传达至全体教师，积极动员教师带领学生参赛，通过科研成果转化，打造优质双创项目参赛。

### 十三、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人：冯欢

联系电话：029-38180218

工作邮箱：cxcy@sntcm.edu.cn

- 附件： 1.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大赛网报限额表
2.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大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3.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 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
4.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产业赛道方案
  5.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省级复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年4月21日



## 附件 1

##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网报限额表

序号	院系	层次	在校生人数	参赛下限
1	中医系	研究生	473	20
		本科	2406	72
2	中西医临床医学系	研究生	608	18
		本科	1559	47
3	临床医学系	研究生	127	4
		本科	2203	66
4	护理学院	研究生	77	2
		本科	689	21
5	药学院	研究生	303	9
		本科	1498	45
6	针灸推拿学院	研究生	218	7
		本科	1859	56
7	医学技术学院	研究生	72	2
		本科	1203	36
9	人文管理学院	研究生	44	1
		本科	706	21
10	公共卫生学院	研究生	119	4
		本科	936	28
11	基础医学院	研究生	144	4
合计			15444	463

备注：主赛道项目数下限为在校生人数的 25‰，“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数下限为在校生人数的 5‰，区分研究生和本科生确定最低名额。

##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上

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 (一)本科生组

####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 2. 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科学生(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 3. 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9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 5 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 (二) 研究生组

###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 2. 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滿 3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 3. 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9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

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 四、奖项设置

校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和优秀奖，获奖项目占校赛入围项目数 10%、15%、20%和 55%。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 附件 3

#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本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

### 一、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二)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 (一)公益组

1.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 (二)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 (三)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 三、奖项设置

校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和优秀奖，获奖项目占校赛入围项目数 10%、15%、20%和 55%。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 四、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立产业命题赛道,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立足产业发展,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 二、命题征集

(一)本赛道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以及入选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的大型企业征集命题。

(二)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

行申报。

(三)命题须健康合法,弘扬正能量,知识产权清晰,无任何不良信息,无侵权违法等行为。

### 三、参赛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7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2年7月31日前正式入职)。

(三)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四)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 四、赛程安排

(一)命题征集与发布。命题企业于2022年4月30日24:00前进入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进行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产业命题赛道命题申报。如申报命题入选,申报企业再将加盖企业公章的命题申报表(纸质

稿)寄送至全国大赛组委会备案。全国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企业申报的产业命题进行评审遴选。入选命题于5月上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公开发布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 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二)参赛报名。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国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国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参赛报名及对策提交的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2年6月30日24:00。请命题企业、学校及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

(三)初赛复赛。校级初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各学校结合参赛报名等情况自行决定,项目评审可邀请出题企业的专家共同参与。各校应在7月15日前完成入围省级复赛项目的遴选与推荐工作。省级复赛将于7月下旬进行。

五、奖项设置本赛道将根据全省报名情况与项目整体质量设置金奖、银奖和铜奖若干个。获奖项目将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六、其他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组委会所有。

## 附件 5

#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活动方案如下：

### 一、活动主题

红色青春筑梦创业人生 绿色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 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将思政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涵养青年学生家国情怀；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助力“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建设，引导师生扎根基层创新创业，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 三、活动地点

榆林：榆林学院绥德师范校区、绥德地委旧址、郝家桥、米脂县杨家沟革命旧址等。

### 四、活动安排与时间安排

(一) 制定方案(2022年4月)省大赛组委会以调研为基础,主动联系革命老区当地政府乡村振兴和社区管理工作有关部门,聚焦“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建设,围绕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要求,结合革命老区地方实际需求,组织各高校做好学校现有乡村振兴对接地区及项目、涉农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应届毕业生返乡创业等情况摸底统计,制定详细活动方案。

(二) 活动报名(2022年4-5月)各高校要积极挖掘本校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并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4月15日至5月30日。

(三) 组织实施(2022年5-6月)省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本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及创造项目落地环境等工作。组织理工、农林、医学、师范、法律、人文社科等各专业大学生以及企业家、投资人等,以“科技中国小分队”“幸福中国小分队”“健康中国小分队”“教育中国小分队”“法治中国小分队”“形象中国小分队”“政策宣讲小分队”或以项目团队等形式,走进革命老区、城乡社区,接受思想洗礼、学习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重点围绕科技、农业、环保等方面需求,结合高校大学生项目团队的优势,助力乡村振兴,支持大学生开展创业就业。各高校要立足双创教育教学成果,强调“产学研用”紧



密结合,深入挖掘优势学科专业潜力,充分依托成果转化、课题研究、科研项目、重点实验室、学生成果、校友资源等挖掘推荐优秀项目;围绕服务革命老区,聚焦乡村振兴、产业宜居、乡风文明、生态治理、科技助农等视角,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各方支持,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教育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校每校至少重点组织10个项目(其中2个项目在全省活动现场签约),省级示范校每校至少重点组织5个项目(其中1个项目在全省活动现场签约),赴我省革命老区或农村地区开展活动。其它高校也要积极策划组织有关项目团队开展活动。

(四)总结表彰(2022年7-9月)各高校要及时做好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对于“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中涌现出的好做法及时进行总结,对于先进典型和事迹及时做好宣传,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引导广大青年将青春梦融入中国梦。省大赛组委会将遴选优秀案例,在省级复赛期间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优秀成果展,并推荐优秀项目参加全国“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成果展。

## 五、活动项目要求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应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项目负责人应为参赛项目的申报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

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7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允许跨校组建项目团队,每个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须为项目团队的实际核心成员。所有参加活动的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加活动。

活动项目来源包括:

(一)大赛参赛项目。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项目可自主报名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二)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鼓励与乡村振兴、社区创业、环境保护等相关的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参加活动。

(三)其他参与项目。邀请历届大赛获奖项目、符合当地需求的社会项目参加活动。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地要积极协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以及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应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

全面展示各地各高校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四)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七、其他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陕西赛区组委会所有。

---

抄送：各校领导。

---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印发

---